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 树木处置方案

建设单位：中山市殡仪馆

编制单位：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项目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
 委托单位： 中山市殡仪馆
 编制单位：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质书 丙级



项目负责人：陈斐
 技术负责人：邱文珊
 审 核：谢少杰
 校 核：吕俊彦
 审 定：陈建兵

项目技术岗位汇签表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		
技术岗位	签名		岗位资格	签名		岗位资格
审定	陈建兵		工程师			
审核	谢少杰		工程师			
校对	吕俊彦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陈斐		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	陈斐		工程师			
	邱文珊		工程师			
	蓝伟涛		工程师			
	邓家泳		工程师			
	方少坤		工程师			
	李龙英		工程师			

项目任务依据:

1、《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中发改投审〔2022〕30号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中山市殡仪馆:

报来“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通知》(中府〔2020〕86号)、《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府〔2019〕86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查,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为提高殡葬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殡葬改革进步,按照《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政府投资类)的通知》(中府函〔2019〕99号)规定和中

府办会函〔2021〕128号、中府办处〔2022〕1396号批复,结合《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估报告、事前绩效评审意见、项目用地审核与规划选址意见等审查意见,同意建设“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项目代码2012-442000-04-01-974423,项目单位为中山市殡仪馆。

二、项目建设地点:中山市东区街道沙石公路2号。

三、项目建设内容:项目结合中山市殡仪馆现状用地和新增地块后的殡仪馆用地共36522.5平方米,对现状功能用房进行改扩建,对室外拜祭场地、遗体处理设施设备、广场道路、绿化景观等基础硬件设施加以改造完善,并配建公交枢纽场地及用房。新建业务楼、后勤楼、悼念服务楼、悼念及守灵楼、仓库及防腐楼、火化车间、礼仪服务楼、车库、架空平台、风雨连廊等建筑,改造原骨灰楼等建筑单体。项目总建筑面积36339平方米,其中:新建面积为35660平方米,改造面积为679平方米。项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建设、搭建、装修办公用房;不得超标准建设、装修;不得建设具有住宿、会议、餐饮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场所。

四、项目总投资额26802.0000万元,建设所需资金由市级财政解决。

五、项目单位应当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严格按照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投资规模和建设规模进行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初步设计确定的投资规模、建设规模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范围;概算总投资额不得超过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批复的估算总投资。

六、当项目概算投资（送审概算投资或审核概算投资）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估算投资的，需按照中府〔2020〕86号和中发改投资〔2019〕234号的规定办理。

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节能篇：项目运营期年综合能源消费量980.26吨标准煤（当量值），其中年电力能源消费量407.51万千瓦时，符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44号）和《关于印发〈广东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粤发改资环〔2018〕268号）规定标准，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不再出具节能审查意见。请项目单位在设计和建设阶段，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实现节能目标。

八、项目单位必须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在完成项目建设用地、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林业等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并与建设用地权属人协商一致后，才能开工建设。

九、请中山市民政局、项目建设单位切实履行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主体责任，在项目实施中，进一步加强对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因素的分析，切实落实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做好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

十、项目的招标投标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见附件）。

十一、请项目单位依据本批复编制初步设计，待审查通过后，项目概算书报我局审批。

附件： 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纪委监委，东区街道办事处，市统计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生态环境局、水务局。

2、《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待处置绿化树木评审意见》：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评审意见

2023年8月10日，中山市殡仪馆组织钟英汉、罗本楠、刘智青3位绿化专家组成专家组，对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待处置树木进行评审。

专家组通过对项目内树木进行现场勘察，分析研判，充分论证，对该路段待处置树木，作出下列评审意见：

白兰11株、大王椰子6株、大叶榕4株（其中2株胸径超80cm）、蒲桃6株、鸡蛋花1株、荔枝31株、龙柏23株、芒果18株、木麻黄1株、木棉5株、南洋楹3株、朴树1株、乌榄2株、大叶相思6株、小叶榕10株（其中1株胸径超80cm），总计128株。大部分树木长势良好，胸径超过超80cm的按规定建议做树龄鉴定。

其中6株大王椰子，净杆高6-9m，树龄老化，主干较高修剪难度大，落叶危害行人安全，迁移难以成活和恢复，该树种易受全国检疫性和危害性林业有害生物危害，建议以上树木异地处理；大叶相思（胸径35-45cm）6株，为速生树种，树龄老化，迁移难以成活和恢复，迁移价值不高，建议以上树木异地处理；木麻黄1株及南洋楹3株树龄老化，迁移难于成活，迁移价值不高，建议以上树木异地处理。

大叶榕4株、蒲桃6株、荔枝31株、芒果11株、朴树1株、小叶榕9株，共62株，因场地已作建设用地，无法回迁，建议迁移藏植处理。

3、白兰11株，鸡蛋花1株，龙柏23株，木棉5株，乌榄2株共计42株。具备迁移条件和利用价值，建议回迁利用。

专家组：钟英汉 刘智青 罗本楠

2023年8月10日

2、《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联席会议评审意见》：

专家组意见：

1. 鸡蛋花不属于乔木，建议不纳入树木处置表

回复：同意修改

2. 原地保留的 7 株芒果及 1 株小叶榕胸径 160cm 建议不纳入树木处置表

回复：同意修改

3. 异地迁移种植部分应细化具体藏植地点

回复：同意修改，根据建设单位反馈将藏植部分树木异地迁移种植至五桂山龙石村和南桥村。

4. 结合施工图纸，尽量保留或回迁利用树形号景观好的小叶榕、大叶榕、和朴树

回复：同意修改

5. 结合初审专家意见，木麻黄 1 株，及南洋楹 3 株树龄老化，建议异地处理。

回复：同意修改

中山市殡仪馆改造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
专家部门联席会议（专家组）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
评审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方案后通过
评审意见	<p>1. 鸡蛋花不属于乔木，建议不纳入树木处置表</p> <p>2. 原地保留的 7 株芒果及 1 株小叶榕(φ160cm) 建议不纳入树木处置表。</p> <p>3. 迁移藏植部分应细化具体的藏植地点。</p> <p>4. 结合施工图纸，尽量保留或回迁利用树形号景观好的小叶榕、大叶榕和朴树。</p> <p>5. 结合初审专家意见，木麻黄 1 株及南洋楹 3 株树龄老化，建议异地处理。</p> <p>签名：[Signature] 日期：2024.3.25</p>

目录

1 项目概述.....	2
1.1 项目名称.....	2
1.2 项目区位.....	2
1.3 项目规模.....	2
1.4 树木资源调查范围.....	2
1.5 项目背景及建设必要性.....	2
研究过程.....	4
2 编制依据.....	5
2.1 法律法规.....	5
2.2 技术规范及指引.....	5
2.3 指导性文件.....	5
2.4 任务依据.....	5
3 编制原则.....	5
3.1 树木分类基本定义.....	5
3.2 树木处置原则.....	5
3.3 树木利用原则.....	6
4 现状树木情况调研.....	7
4.1 现状树木摸查情况.....	7
5 树木处置方案.....	10
5.1 树木处置方案总体分析.....	10
5.2 树木迁移方案.....	10
5.3 树木异地处理方案.....	12
5.3.1 树木异地处理原因.....	12
5.3.2 对异地处理树木的补救措施.....	13
5.4 树木处置具体方案.....	14
5.6 树木迁移后利用方案.....	15
图一.....	15
5.7 树木处置方案汇总.....	16
6 具体工程措施及建议.....	17
6.1 具体工程施工依据.....	17
6.2 树木异地迁移种植具体措施.....	17
6.3 迁移后树木种植及养护建议.....	18
6.4 原址保留的保护措施.....	19
6.5 异地处理的具体措施.....	20
7 结论与建议.....	21
7.1 结论.....	21
7.2 建议.....	21
8 附件.....	22
1、附图：绿化迁改平面设计图.....	22
2、附表：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	22

1 项目概述

1.1 项目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

1.2 项目区位

本项目位于中山市东区沙石公路 2 号中山市殡仪馆现状用地 15667.7 平方米（23.50 亩）及新增两块用地（合计 31.28 亩）。

1.3 项目规模

本本项目总建筑面积将达到 36339 平方米，其中新建面积为 35660 平方米、改造面积为 679 平方米。

建设单位为中山市殡仪馆，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6802 万元。

1.4 树木资源调查范围

本项目树木资源调查范围为中山市殡仪馆现有用地及周边部分用地的树木，主要包括入口停车场，入口广场，车间，业务楼等区域的树木。

1.5 项目背景及建设必要性

1.5.1 项目背景

殡葬服务是民生事业的重要一环，事关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随着社会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殡葬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由于城市人口快速扩张以及殡葬公共服务设施投资滞后等原因，目前我国殡葬事业发展水平普遍与人民群众期待需求及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存在差距。殡仪馆是提供殡葬服务的主体，其服务能力及水平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是一项重要的公益事业和民生工程。但我国各地殡仪馆大部分存在基础设施老化、场地面积不足、超负荷运作等现实

困难，对此，扎实做好项目迁建或改造各项工作，以满足人民群众殡葬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为老百姓“生命善终”服务的能力。中山市殡仪馆是中山市唯一一间殡仪馆，于 1987 年搬迁至现址，现有用地 15667.7 平方米（折合约 23.5 亩），建筑面积 4999 平方米，集遗体防腐保存、群众追思悼念、遗体火化、骨灰安放等于一体。自 1998 年中山市实施殡葬改革，全面禁止土葬实行火化，20 多年来该馆业务量增长了 6 倍，年处理遗体量从原来的不足 2000 具增加到 2020 年的 13285 具，业务量在全省八十多个殡仪馆当中排名第四。但殡仪馆由于场地狭小、建设时间久远，目前存在以下问题迫切需要解决：一、火化机超负荷运作。受场地制约，现状只能配置 8 台火化机，未达国家标准要求的 10-15 台，火化机长期超负荷运行接近极限、尾气处理设备为临时建筑难以维持长久；二、房屋设施陈旧老化存在安全隐患。该馆大部分房屋设施建成于上世纪 80 年代，受当年的施工条件所限，建筑物已多处出现不同程度的墙体剥落或地基下沉、渗水等状况，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且各房屋建筑由于未办理消防验收均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三、各项专用设施严重缺失。如防腐车间空间极度有限、冷藏遗体存量已饱和，悼念堂数量严重不足、无等候休息室及告别室，专用拜祭区域较小，无法满足群众的悼念及拜祭服务需求等；四、没有规范的公共停车场。目前公众停车位位于殡仪馆门口外面两侧的沙石场地，车位少、停车不规范、遇雨天十分不便；遇上业务高峰期及清明期间馆外交通拥堵；五、火化用油油库为临时搭建，电房设在山边转角处，车辆及大型设备无法进入，不满足安全性要求。总体而言，市殡仪馆现有的建筑场馆及配套硬件设施服务能力不足，硬件设施建设不仅落后于周边城市，同时难以适应当前社会发展、文明进步的要求和群众治丧的需求，严重制约了该馆提升现代化殡仪服务的能力，改造扩建工作迫在眉睫。由于殡仪馆用地面积有限，受建筑指标的限制，需要拆除房屋进行重建，方有利于整个场馆的平面布局、设计形象及扩大建筑规模。

1.5.2 项目建设必要性

(1) 项目建设能有效解决中山市殡仪馆现状场地及设施不足

殡仪馆是为全社会服务的一个部门，是社会进步的产物。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日益发展和人民群众对殡葬公共服务需求的不断提升，加强和规范殡仪馆建设，提高殡仪馆项目规划和科学管理水平，并把殡仪馆的改扩建任务纳入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的规划之中，是全国各地筑牢民生兜底水平的重要课题和必达任务。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17 年 9 月制定颁布了《殡仪馆建设标准》，是指 导和规范殡仪馆新建、改建和扩建工作，促进和提高殡仪馆服务水平的主要政策依据。中山市殡仪馆建于上世纪 80 年代，随着业务量不断增加，目前已严重超

负荷运作，虽经后续加建及增设设备，但其设备设施和服务能力还是不符合《殡仪馆建设标准》相关要求，尤其是设施陈旧老化、部分房建存在地基下沉、渗水等安全隐患、现状规模远小于相应处理量的标准规模、火化机数量不达标等。为服从社会经济发展、城市建设与人口发展的需求，中山市委、市政府要求市民政局尽快启动殡仪馆的改扩建工作，力求尽快改变全市殡葬服务项目相对落后的局面。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的实施，将全面提高市殡仪馆的建设标准及服务规模，解决殡仪馆现状场地及设施严重不足的问题，是中山市民生公益类基础设施的重要建设内容之一，有助于中山市在民生事业方面补齐短板、提升能力。

（2）项目建设有助于提高中山市殡葬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随着城市建设步伐的加快以及国家殡葬改革的进一步深化，殡仪馆成为了唯一合法的专业治丧场所，是提供殡葬服务的主要载体。殡葬作为特殊的服务性行业，其服务对象既有逝者，又有逝者的家属，工作环境本身充满了痛苦和悲哀、感伤与压抑的主观情绪，对此，殡仪馆应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及时解决丧家困难，为每一位逝者及其家人献上一场圆满的人生谢幕礼，满足“生死两安”的精神需求，传播现代文明理念和传递慈悲温暖。中山市殡仪馆由于目前受场地制约，硬件设施建设水平滞后，严重制约了该馆提供现代化殡仪服务，例如悼念堂数量严重不足，无法满足群众的悼念服务需求；没有专用的等候休息室，即使寒冬炎夏，丧属只能在露天场地或阳光棚下集中等候；没有专用告别室，情绪低落的丧属送别逝者只能在公共区域、众人视线下进行等现象，容易导致悲痛哀伤的氛围在整个馆区蔓延，给办丧群众带来更大的心理压力和不良印象。此外，由于停车场严重不足、没有专用拜祭场等场地缺陷，每年在拜祭高峰期均有不少群众因交通拥堵、场地拥挤、排队等候时间过长等问题提出不满意度。显而易见，中山市殡仪馆现状条件无法进一步提升殡葬服务水平，难以满足群众益增的殡葬服务需求，改造扩建工作迫在眉睫。通过实施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按照国家建设标准、参考省内外先进水平，全面完备殡仪馆的各项服务设施及服务容量，在此基础上开展殡葬服务管理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以服务为导向，以丧属需求为出发点，增强基础殡葬服务能力，提供优质殡葬服务供给，有助于极大提高全市的殡葬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水平。

（3）项目实施是弘扬文明殡葬理念，推动殡葬改革进步的需要

殡葬改革是破千年旧俗、树一代新风的社会改革，是一项利国利民和惠及子孙后代的好事实事。推进殡葬改革是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促进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内容。推进殡葬改革关键是注重在改变人的旧丧葬习俗和旧传统观念上下功夫、做文章，从根本上倡导一种让公众既不去互相

攀比、迷信旧俗，又能够体面寄托哀思、满足心理慰藉；既能节俭办理丧事，又能节约土地资源的丧葬新风尚。殡仪馆在我国是殡葬改革的载体，也是宣传文明理念、弘扬殡葬新风尚的一个主阵地。中山市殡仪馆由于场地制约及功能布局所限，目前没有专门区域用来宣传孝道文化、生命文化以及文明、节俭、生态殡葬方式，在场馆环境氛围及业务流程操作上也难以宣贯文明殡葬理念的新风尚，整体缺少人文精神关怀的深度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高度。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完成后，场馆面积及功能布局将得到极大改善，可充分利用新建悼念厅、悼念休息厅、绿化广场等空间建设殡葬文化宣传驿站及文化长廊，深入宣传殡葬法规政策，普及科学知识，传递孝道感恩文化及博爱精神，引导群众转变观念、革除陋俗、理性消费，树立厚养薄葬、文明节俭、生态环保的殡葬新风尚，不仅在微观上体现对生命的尊重，在宏观上也有利于潜移默化推进移风易俗，推动全市殡葬改革进步，促进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4）项目实施是加强民生事业现代化建设、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

殡葬工作覆盖面广、涉及千家万户、社会关注度高，是一项复杂的民生工程、系统工程。国家和党中央高度重视并大力推进殡葬改革，提出要加快补齐殡葬设施短板，坚持规划先行、因地制宜和建管并举，推进殡葬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时完善殡仪馆设施设备，加强殡葬设施运行管护，提高殡葬服务能力和水平；要优化提升殡葬管理服务，深入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促进殡葬事业持续健康有序发展。近年来，中山市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持之以恒保障和改善民生，各项民生事业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展望未来，中山市将以提升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水平为重点，继续加大民生事业和民政工作的投入。《中山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对殡葬工作提出“结合人口发展趋势，编制我市殡葬设施建设规划。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基本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坚持殡葬改革与强化殡葬公共服务并重，促进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等工作重点，着力提升专项事务水平。

中山市殡仪馆是全市重要的殡葬公共设施，也是开展殡葬工作的主要载体之一。面对殡仪馆硬件建设明显滞后这一短板，通过实施改扩建工程，进一步提升殡仪馆的服务能力及水平。项目的建设和实施，是中山市加强民生事业现代化建设，提升全市民政工作的兜底能力，增进人民群众福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需要。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应尽快实施，因此需对本项目范围内树木编制树木处置方案。



地理位置图

(5) 2024年3月，在东区街道办事处召开《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专家部门联席会议》评审工作，并形成评审意见。

研究过程

- (1) 2022年4月，开始编制《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 (2) 2022年5月，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通过《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工作。
- (3) 2023年7月，组织园林行业专家对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待处置绿化树木进行评审工作并形成评审意见。
- (4) 2023年7月，开始编制《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的工作。

2 编制依据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3) 《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
- (4) 《城市绿化条例》
- (5)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2.2 技术规范及指引

- (1) 《中山市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与准则（2023 版）》
- (2) 《中山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办法（试行）》
- (3) 《中山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规定（中府[2004]116 号）》
- (4) 《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 287-2018
- (5)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GB55014-2021
- (6) 《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CJJ75-1997
- (7)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37-2012
- (8)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2.3 指导性文件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 号
- (2) 《中山城市更新行动中防止大拆大建问题的通知》
- (3) 《关于完善中山市绿化工作管理体制机制的实施意见》

2.4 任务依据

- (1)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 (2)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待处置绿化树木评审意见》
- (3)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专家部门联席会议评审意见》

3 编制原则

3.1 树木分类基本定义

(1) 古树名木：古树，是指树龄在 100 年以上（含 100 年）的树木。名木，是指国内外稀有的以及具有历史价值和纪念意义及重要科研价值的树木。

(2) 其它树木：除古树名木以外的其它树木。

3.2 树木处置原则

(1) 规范程序。对于确须移植或砍伐的树木应依法依规办理移植或砍伐审批手续，审批结果及时在指定网站做好公示。施工时，应在现场显著位置设立告示牌进行公示。对未经审批的移植、砍伐行为要从严处罚。

(2) 妥善管理。应留尽留，最大限度保护。就近迁移树木，施工进场前先移植至蝶桥西侧绿地内。

(3) 质量管控。严把苗木质量关，对现有移植树种需要严格按照规范实行质量保证。保证移植过程中的树木存活率。

(4) 专业施工。绿化工程建设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地形整理、树穴开挖、基肥施放等必须符合设计要求，严禁偷工减料。

(5) 精细养护。对苗木进行科学管理，规范树木培育、病虫害防治、树木健康评估、树木修剪等工作。合理修剪树木，避免对原有和新种树木过度截枝截干。

(6) 落实监管。对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建立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及奖惩问责制度。

(7) 以人为本。加强公众参与，营造共建共享氛围。道路绿化方案及树木回迁移植方案须按规定征求公众意见、开展专家论证。

3.3 树木利用原则

(1) 科学绿化

科学绿化是遵循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保护修复自然生态系统、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的重要举措。坚持树木保护优先、分级分类，合理利用的指导思想，保护树木及其生境。

1) 充分研究论证，做到应保尽保，胸径在 20cm 以上（含 20cm）80cm 以下（不包含 80cm）的树木，确实需要迁移的树木，原则上在项目范围内 100%回迁移植利用。

2) 古树名木，必须保留。

3) 无迁移利用价值树木，不作保留。

(2) 整体协调原则

绿地系统是具有一定结构和功能的系统，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来考虑。场地红线内的绿地与与场地外道路绿化系统综合考虑，全面安排，实现绿地系统的优化利用。

景观设计协调性可体现在外部协调性与项目本身内部协调性两方面。园区内绿地景观与外部环境景色特点协调统一，体现地域特色，展现门户形象。内部协调性主要研究场地内建筑与内部道路综合考虑产生景观视觉效果，为舒适、安全、美丽园区创造条件。

(3) 因地制宜、适地适绿，充分考虑水资源承载能力，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构建健康稳定的生态系统。

(4) 坚持“以人为本”的设计理念

建设“以人为本”的道路系统，处理好建筑与绿化、内部道路与绿化、人与绿化的关系，重视园区绿化设计，是建筑布局与绿化环境协调统一。

(5) 注重环境保护，与周边协调

重视园区内部的绿化景观与周边道路绿化景观的协调性，通过景观的多样变化，达到空间生态、绿色、景观的有机组合，在方案设计中尽量减少对自然环境的干扰。

(6) 景观多样性原则

从景观元素及结构方面的多样性，主要从景观类型的多样性方面体现。本项目人行道及周边公共绿地功能的区别，考虑植物种类配置的多样性，多种植物合理搭配，营造复杂的植物群落结构，

形成多样化的植物景观。

(7) 统一性

绿化景观不但要有本身的整体性和统一性，而且要融入到周边环境中去，与整个城市环境保持统一。拆除重建后的园区景观与旧建筑改造后的园区景观效果保持一致，树种变化树种变化根据植物的形态、质感、色彩、采取逐渐过渡的方式，是使视觉平稳过渡、不觉突兀。

4 现状树木情况调研

4.1 现状树木摸排情况

4.1.1 树木资源调查范围

本项目树木资源调查范围为中山市殡仪馆现有用地及周边部分用地的树木，主要包括入口停车场，入口广场，车间，业务楼等区域的树木，总共 119 株。

4.1.2 树木资源调查分析

项目组对项目范围（详见图 4-1）内的树木进行详细摸排，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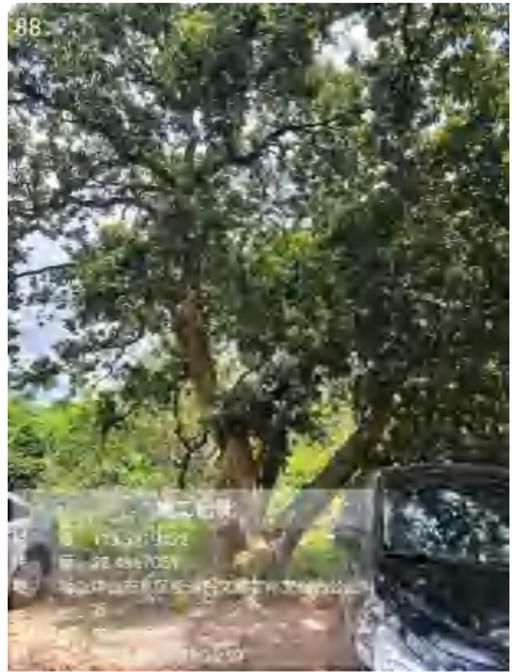
（1）项目红线范围内的树木包括广场树木、绿化带内的树木，树木间距不定。

（2）项目红线内现植树木种类包括：白兰、大王椰子、大叶榕、蒲桃、荔枝、龙柏、芒果、木麻黄、木棉、南洋楹、朴树、乌榄、大叶相思、小叶榕，总计 119 株。大部分树木长势良好，具体详见现状树木摸排表（详见表 4-2）。



4-1 范围示意图

序号	权属	树种	规格			现状	
			胸径 (cm)	地径 (cm)	净杆高 (m)	数量 (株)	小计 (株)
1	中山市殡仪馆	白兰	11-13			9	11
			33-38			2	
2		大王椰子			H7-H8	6	6
3		大叶榕	65			1	4
			72			1	
			103			1	
			170			1	
4		蒲桃	33-38			4	6
			43-46			2	
5		荔枝	21-28			6	31
			32-38			16	
			42-48			6	
			52-58			2	
			62			1	
6	龙柏	12-15			23	23	
7	芒果	30-35			1	11	
		41-45			7		
		50			3		
8	木麻黄	68			1	1	
9	木棉	27			1	5	
		35-37			2		
		42			1		
		61			1		
10	南洋楹	53			1	3	
		65			1		
		75			1		
11	朴树	56			1	1	
12	乌榄	35			1	2	
		62			1		
13	大叶相思	35			3	6	
		42-45			3		
14	小叶榕	28			1	9	
		32-35			2		
		45			1		
		52-55			3		
		65			2		
总计						119	

			
<p>现状白兰</p>	<p>现状大王椰子</p>	<p>现状大叶榕</p>	<p>现状蒲桃</p>
			
<p>现状荔枝</p>	<p>现状龙柏</p>	<p>现状芒果</p>	<p></p>

			
<p>现状木麻黄</p>	<p>现状木棉</p>	<p>现状南洋楹</p>	<p>现状朴树</p>
			
<p>现状乌榄</p>	<p>现状大叶相思</p>	<p>现状小叶榕</p>	

5 树木处置方案

5.1 树木处置方案总体分析

本项目范围内共计绿化树木 119 株，不涉及古树名木。其中，回迁利用 55 株，异地迁移种植 48 株，异地处理 16 株。

5.2 树木迁移方案

5.2.1 树木迁移必要性

本项目为殡仪馆扩建项目，项目范围内需要拆除原有的入口广场、原有的业务楼、原有服务楼车间等，按照规划设计新建业务楼、车间、服务楼、地下车库等涉及场地内的建筑布局、交通流线以及用地标高的重大调整，原有大部分树木影响施工建设，大部分无法原地保留，需要迁移处理。原有树木中部分树龄较大迁移成活率低，无观赏价值，需要迁移处理。入口广场的大王椰子主干较高修剪难度大，且落叶危害行人安全，需要迁移处理。

综合本项目项目施工建设及树木生长情况等因素进行考虑，应对待处置树木进行必要的迁移处理。



5.2.2 树木迁移原因

(1) 现状建筑拆除需要致树木迁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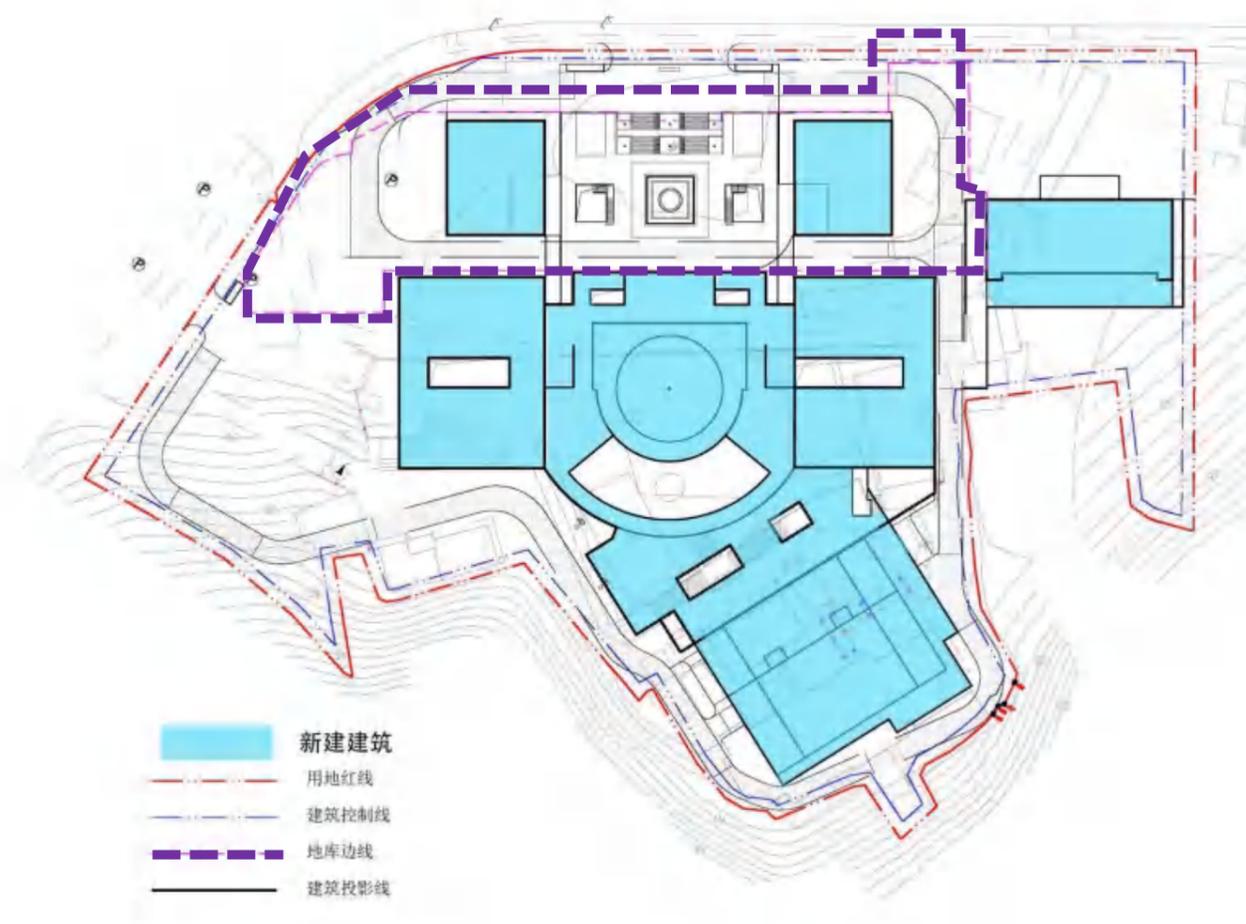
本建设项目为殡仪馆扩建项目，在用地范围内规划新建业务楼、服务楼、车间、地面停车场、广场等，需要拆除原有的入口广场、原有的业务楼、原有的服务楼及车间等，建设范围内涉及的树木影响施工作业，大部分无法原地保留需进行迁移处理。本次迁移范围为原入口停车场、入口广场、原服务楼、原业务楼车间附近等绿化用地（详见原状拆除示意图）。

(2) 规划建筑及地下车库的建设需要致树木迁移:

本建设项目规划在用地范围内新建业务楼、服务楼、车间、地面停车场、广场等，需要开挖车库基坑涉及调整场地地形标高等，建设范围内涉及的树木影响施工安全，大部分无法原地保留需进行迁移处理。本次迁移范围为原入口广场、停车场附近等绿化用地（详见建设示意图）。



现状示意图



建设示意图

5.3 树木异地处理方案

5.3.1 树木异地处理原因

1. 项目范围内大王椰子 6 株，净杆高 7-8m，树龄老化，主干较高修剪难度大，且落叶危害行人安全，迁移成活率低，且树种易受全国检疫性和危害性林业有害生物危害；详见图 A

2. 大叶相思（胸径 35-45cm）6 株，为速生树种，树龄老化，迁移成活率极低，迁移价值不高；详见图 B。

3. 木麻黄（胸径 68cm）1 株、南洋楹（胸径 53-75cm）3 株树龄老化、迁移难以成活，迁移价值不高，建议异地处理，详见图 C、D。

因此，建议以上树木异地处理，小计 16 株。



图 A 大王椰子



图 B 大叶相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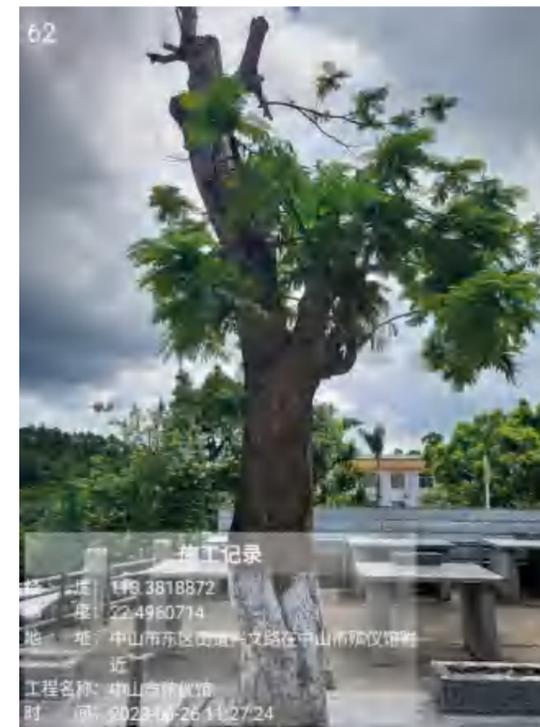


图 C 南洋楹



图 D 木麻黄

5.3.2 对异地处理树木的补救措施

本项目异地处理树木计划在本项目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新园区内进行补植。。根据中发改费管函[2016]1124号文中的恢复绿化补偿费材料费标准进行核算，本项目异地处理的树木有大王椰子6株、大叶相思6株、木麻黄1株、南洋楹3株，费用合计160814元；等价补植人面子（胸径15cm）77株，费用为161546元。为此，新种77株人面子计划作为补救。

项目	树种	胸径/净杆高	数量	单价（元）	费用（元）	总费用（元）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原址异地处理树木	大王椰子	7-8m	6	17003	102018	160814
	大叶相思	35cm	3	4627	13881	
	大叶相思	42-45	3	5685	17055	
	木麻黄	68cm	1	6965	6965	
	南洋楹	53-75cm	3	6965	20895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项目新园区补植树木	人面子	15	77	2098	66248	161546

5.4 树木处置具体方案

(1) 树木的位置及现状情况:

调查区域树木包含：白兰（胸径 11-38cm）11 株、大王椰子（净杆高 7-8m）6 株、大叶榕（胸径 65-170cm）4 株、蒲桃（胸径 33-46cm）6 株、荔枝（胸径 21-62cm）31 株、龙柏（胸径 12-15cm）23 株、芒果（胸径 30-50cm）11 株、木麻黄（胸径 68cm）1 株、木棉（胸径 27-61cm）5 株、南洋楹（胸径 53-75cm）3 株、朴树（胸径 56cm）1 株、乌榄（胸径 35-62cm）2 株、大叶相思（胸径 35-45cm）6 株、小叶榕（胸径 28-65cm）9 株，总数为 119 株，不涉及古树名木。

调查区域树木主要分布在入口停车场、北侧停车场、入口广场，服务楼等绿化区域，树木间距不定。调查区域树木大部分生长长势良好，立地条件一般。

(2) 树木迁移方案:

建设项目主要对红线内范围进行拆除改造。该树木资源位于拟定规划的建筑物或地下室上，由于项目的建设，该树木无法原地保留，需进行迁移处理。需迁移的树木中大部分树木品种迁移存活率较高，长势良好，对迁移后的大部分树木进行部分回迁利用和迁移藏，个别树木进行异地处理。

1) 回迁利用 55 株

待处置树木尚有观赏和利用价值，经与本项目园林设计单位沟通，考虑部分树木回迁利用至本项目使用。主要树种为：白兰（胸径 11-38cm）11 株，龙柏（胸径 12-15cm）23 株，木棉（胸径 27-61cm）5 株，乌榄（胸径 35-62cm）2 株，具体迁移种植平面图详见本项目园林设计图纸。

由于本项目靠近山边需要开挖，开挖后出现黄土外露，考虑将此处进行复绿种植，选择绿量较大的榕树进行回迁种植，主要的树种为：大叶榕（胸径 65-170cm）4 株、朴树（胸径 56cm）1 株、小叶榕（胸径 28-65cm）9 株。

回迁利用的树木临时假植点为本项目地块南侧靠近山脚区域，即原大巴停车场区域。

根据施工顺序，树木迁移后不能直接种植到本项目的异地迁移种植位置，需做临时假植处理。异地迁移种植的树木尽量选择在本项目地块南侧靠近山脚区域，即原大巴停车场区域，进行临时假植，再进行回迁种植。回迁种植位置以本项目园林施工图纸为准。最终落实的临时假植点以建设单位施工组织为准。

2) 异地迁移种植 48 株

部分树木树形树木良好，尚有利用价值，经建设单位协调确定，此部分树木建议异地迁移种植

至五桂山街道龙石村和南桥村，作为绿美中山，美丽乡村的绿化树木，具体位置由接收单位五桂山街道龙石村和南桥村村委指定，主要为村里的道路两旁或村里的闲置地。主要的品种为蒲桃（胸径 33-46cm）6 株、荔枝（胸径 21-62cm）31 株、芒果（胸径 30-50cm）11 株。异地迁移种植树木小计 48 株。

3) 异地处理 16 株

大王椰子（净杆高 7-8m），树龄老化，主干较高修剪难度大，且落叶危害行人安全，迁移成活率低，且树种易受全国检疫性和危害性林业有害生物危害，因此需异地处理。大叶相思（胸径 35-45cm）6 株，为速生树种，树龄老化，迁移成活率极低，迁移价值不高，因此需异地处理。根据现场专家评审意见，木麻黄（胸径 68cm）1 株、南洋楹（胸径 53-75cm）3 株树龄老化，迁移难以成活，迁移价值不高，建议异地处理。

4) 该区域的树木处置方案详见附件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绿化迁改平面设计图 H-01 至 H-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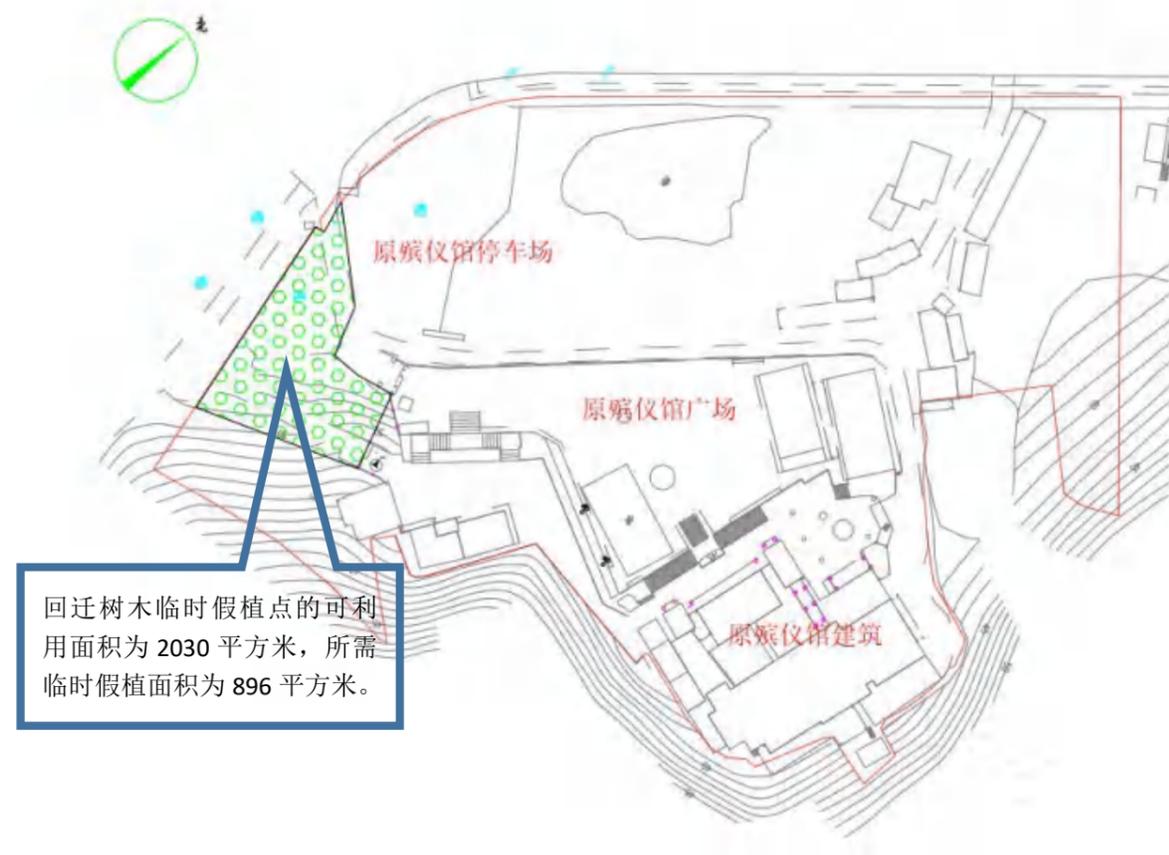


5.6 树木迁移后利用方案

本项目 119 株需迁移的树木；其中回迁利用 55 株，异地迁移种植 48 株，异地处理 16 株。

1. 白兰 11 株、龙柏 23 株、木棉 5 株、乌榄 2 株、大叶榕 4 株、朴树 1 株、小叶榕 9 株，小计 55 株，考虑回迁利用至本项目园区内使用，具体迁移种植平面图详见本项目园林设计图纸。临时假植点为本项目地块南侧靠近山脚区域，即原大巴停车场区域（面积约为 2030 平方米）进行临时假植养护，待项目进入绿化工程施工阶段再进行回迁种植详见下图一。临时假植的回迁树木其中胸径 20cm 以下按 3 米一株种植、胸径 20cm-50cm 按 4 米一株种植、胸径 50cm 以上按 6 米一株种植于藏植地，共需要假植用地面积需约 896 平方米。最终落实的临时假植点以建设单位施工组织为准。

2. 蒲桃 6 株、荔枝 31 株、芒果 11 株，小计 48 株，建议异地迁移种植至五桂山街道龙石村和南桥村，作为绿美中山，美丽乡村的绿化树木，具体种植地点由接收单位安排，主要为村里的道路两旁或村里的闲置地。



5.7 树木处置方案汇总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项目施工区域树木——处置汇总表																
序号	权属	树种	规格			现状		回迁利用		异地迁移种植		异地处理		备注	处置原因	
			胸径 (cm)	地径 (cm)	净杆高 (m)	数量 (株)	小计 (株)									
1	中山市殡仪馆	白兰	11-13			9	11	9	11						扩建工程，原有建筑拆除，新建地下车库、业务楼等，树木影响施工致树木迁移	
			33-38			2		2								
2		大王椰子			H7-H8	6	6					6	6			
3		大叶榕	65			1	4	1	4							
			72			1		1								
			103			1		1								
			170			1		1								
4		蒲桃	33-38			4	6		6	4	6					
			43-46			2		2								
5		荔枝	21-28			6	31		31	6	31					
			32-38			16		16								
			42-48			6		6								
			52-58			2		2								
			62			1		1								
6	龙柏	12-15			23	23	23	23								
7	芒果	30-35			1	11		11	1	11						
		41-45			7		7									
		50			3		3									
8	木麻黄	68			1	1					1	1				
9	木棉	27			1	5	1	5		5						
		35-37			2		2									
		42			1		1									
		61			1		1									
10	南洋楹	53			1	3		3		3	1	3				
		65			1		1									
		75			1		1									
11	朴树	56			1	1	1	1								
12	乌榄	35			1	2	1	2		2						
		62			1		1									
13	大叶相思	35			3	6		6		6	3	6				
		42-45			3		3									
14	小叶榕	28			1	9	1	9		9						
		32-35			2		2									
		45			1		1									
		52-55			3		3									
		65			2		2									
总计						119		55		48		16				

本区域待迁移树木共计 119 株，其中回迁利用 55 株，异地迁移种植 48 株，异地处理 16 株。

6 具体工程措施及建议

6.1 具体工程施工依据

树木迁移应当遵循“即挖即运即种的原则”。具体工程施工应当严格依据相关规范执行：

- 1、《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GB55014-2021
- 2、《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 3、《园林绿化养护标准》CJJ/T 287-2018

6.2 树木异地迁移种植具体措施

(1)前期准备工作

树木迁移前应当对迁入地的土壤应进行理化分析，要求其有效土层下不得有不透水层。并进行种植土的更换，种植土要求如下：

- a. 土壤 pH 值应符合本地区栽植土标准或按 pH 值 5.6-8.0 进行选择。
- b. 土壤全盐含量应为 0.1%-0.3%。
- c. 土壤容重应为 $1.0\text{g}/\text{cm}^3$ - $1.35\text{g}/\text{cm}^3$ 。
- d. 土壤有机质含量不应小于 1.5%。
- e. 土壤块径不应大于 5cm。
- f. 栽植土应见证取样，经有资质检测单位检测并在迁移前取得符合要求的测试结果。
- g. 栽植土验收批及取样方法应符合下列规定：

C. 迁移地栽植前场地清理

对迁移场地内的杂草进行清杂，并对场地内的垃圾进行清理。

D、土地整理

按照苗圃场的种植要求，对栽植地进行土地进行深耕，布置排水沟，以保证后期排水的顺畅。

E、树穴挖掘

异地迁移种植时，需在场地内按照 3-6 米的株距挖掘树穴，树穴的直径应大于土球或裸根苗根系展幅 40-60cm，穴深宜为穴径的 $3/4 \sim 4/5$ 。（具体施工应依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82-2012 执行）

(2)迁移准备

- 1) **编号**：开始迁移前，对需要迁移的乔木统一编号，做好标记，并对每一株树木建立档案。
- 2) **断根**：大树切根可分期进行，切根范围宜比挖掘范围小 10cm 左右，2cm 以上切根面及时涂树木伤口愈合剂，断根区须回填腐殖土。断根之后立即喷洒高浓度促根剂，进行正式迁移。

3) 修剪

在剪去病枯枝、徒长枝、内膛枝后修剪量可达 $1/3 \sim 3/5$ ，可摘去大部分树叶，但勿损伤幼芽，尽量保证全冠移植。修剪直径 3cm 以上大枝及大粗根，切口应光滑平整，消毒并涂树木伤口愈合剂。在整形时，为使主枝间的生长势平衡且保持树冠均匀，应采用“强主枝重剪，弱主枝轻剪”的原则。对衰老树木可采取重度修剪，甚至短截枝，以恢复其树势。乔木修剪要求如下：

序号	胸径 (cm)	要求
1	50 以下	迁移时保留完整骨架，二、三级主分枝
2	50 及以上	迁移时保留完整骨架，二、三级主分枝

4) 拢冠及支撑

①**拢冠**：收扎树冠时应由上至下，由内至外，依次向内收紧，大枝扎缚处要垫橡皮等软物保护，不应挫伤树木。承吊的树木着力点要用麻皮或布包好，外围采用木条绑扎保护，使吊钩不和树木直接接触，避免损伤树皮，着力点要选在树木的中下部，吊运时尽量避免来回晃动，减少枝叶擦伤，避免土团松散，对于树冠大的树木，要用绳扎起来以箍紧树冠，防止损伤大树。

②**支撑**：在土球挖掘前，采用三角支撑或浪风绳牵引（或两者并用）的方式做好树木支撑，确保土球挖掘时，树木不倾倒。支柱底部应牢固支持在地面，与地面呈 60 度角；且底部应立在挖掘范围以外，以免妨碍挖掘工作。

5) 浇水及清除障碍物

大树起挖前数日，根据土壤干湿情况适当灌水，以防挖掘时土壤过干导致土球松散，向树体喷水或叶面肥，增加树体养分。并在起苗前在树冠叶面上喷洒 P.V.0 水分蒸腾抑制剂，可以有效减少叶面水分蒸发，同时不会影响树木呼吸和光合作用，同时在挖掘时，尽量减少须根的损伤有利于移植后存活。在起树前，应把树干周围 2-3m 以内的障碍物清除干净，并将地面大致整平。

6) 施工单位移植利用树木迁移中需注意以下 4 点:

- ①树冠修剪得当, 确保树木迁移成活率及树形美观。
- ②树木断根整齐, 土球大小达到质量要求。
- ③在运输和种植过程中保持土球完好, 不得出现树体和树冠损伤。
- ④规范种植, 不得出现倾斜、倒伏现象。

(3) 树体挖掘

大树起挖前 1--2 天, 根据土壤干湿情况适当灌水, 以防挖掘时土壤过干导致土球松散。开始迁移前, 可把乔木按设计统一编号, 并作标记, 以便后续装运及移植时对号入座, 减少现场混乱及事故。在起树前, 应把树干周围 2-3m 以内的障碍物清除干净, 并将地面大致整平。为了防止在挖掘时由于树身不稳、倒伏引起工伤事故及损坏树木。

(4) 土球大小包装

树木胸径 20-25cm 的树木可采用土球移栽, 进行软包装。树木胸径大于 25cm 时, 可采用土台移栽, 用箱板包装。土球大小依据树木的胸径来定, 土球规格应为树木胸径的 6 倍~10 倍, 土球高度为土球直径的 2/3 (具体施工应依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 执行)。

(5) 乔木吊运、装车

起挖后, 迅速进行吊运、装车。吊运与装车时注意安全并应固定树干、防止损伤树皮、不得损坏土球。运树时应有熟悉路线等情况的专人站在树干附近 (不能站在土球和方箱处) 押运, 并备带撑举电线用的绝缘工具, 如竹竿等支棍。

6.3 迁移后树木种植及养护建议

(1) 树木定植和养护

1) **树木定植:** 树木运到栽植现场后应核对坑穴, 对号入座, 并即刻进行种植, 以保证树木的成活率。

防晒保湿: 定植后, 应采用具有保湿、保温、透气的材料捆绑树干, 同树种、同规格乔木捆绑高度应一致。应确保植株地上部分湿润。由于本项目迁移施工季节为夏季, 应注意树木的防晒保湿。

施肥: 种植时, 应当施足基肥并结合灌溉沿种植穴边缘浇灌生长素, 促进乔木根系生长。迁移后的养护以有机肥为主, 宜在晴天采用穴施、环施吊放封状沟施等根外施肥方法施用。养护过程中, 发现土壤粘重、固体杂质过多等问题的, 应按照 SZDB/Z 225-2017 的技术要求, 采取相应土壤改良

措施。

2) 养护管理要求

档案管理: 树木迁移后须有专业人员养护, 做好现场管理工作, 对每株树木的后续养护措施均记入树木档案。

灌溉与排水: 根据气候情况, 进行适时适量的灌溉, 保持土壤中有效水分。过度干旱的情况, 还应适当进行叶面喷水。灌溉前应松土。灌溉时间, 夏季以早晚为宜, 冬季以中午为宜。特别注意雨后积水情况, 如有积水情况应立即开沟排水。

中耕除草: 迁移树木生长势较弱, 应及时清除影响新栽树木生长的杂草。新迁移的树木基部附近土壤常因灌水而板结, 应及时松土。除草可结合中耕进行, 在生长季节, 应每月进行一次, 中耕深度以不影响根系为宜。

施肥: 施肥应以有机肥为主, 若施用化肥, 应以复合肥为主。生长较差或生长较慢的迁移树木, 在生长季节可每月进行根追肥一次, 追肥浓度必须适宜。

保护措施: 遇持续高温干旱, 除及时灌溉外, 应适当疏去部分枝叶, 必要时遮阴和叶面喷水。

防风: 对新迁移树木的原有支撑应经常检查, 尤其是在台风来临前应及时加固或增设支撑。对迎风面过大的树冠应适当疏枝。台风过后, 应及时抢救扶正倒伏树木, 加固支撑物, 修剪树冠和清理残枝等。

病虫害防治: 贯彻“预防为主, 综合治理”的防治方针。如频繁发现害虫的是飞蛾类昆虫, 该虫以幼虫取食植物叶子为害, 常常把寄主叶子吃光, 严重影响树木的生长及观赏。这类虫害以 7、8、9 月最烈, 可在幼虫群集危害时期, 于清晨露水未干前喷粉, 用 2.5% 敌百虫粉剂或 1.5% 对硫磷 (1605) 粉剂、1.5% 乐果粉剂喷粉, 每亩 1.5~2 公斤进行除害。

(2) 提高树木成活率的措施

1) 树木迁移应当遵循“即挖即运即种的原则”。

2) 泥球起挖的关键: 保留主根。保证迁移树木的主要板根不受伤害。

3) 装运要点: 树木迁移运输过程中应当特别注意防护, 车厢内垫上草袋等五、树木罩上遮阴网, 并在运输过程中注意喷水保湿。

4) 栽植修剪的重要性: 修剪完后建议用伤口涂补剂涂刷伤口, 以提高树木异地迁移种植成活率。

5) 起吊方式: 采用挖机或是吊机, 吊装方法: 用 10 厘米以上宽的皮带打成“0”形油瓶结,

托于泥球下部，同时在树干上打同样的油瓶结，以大部分重心在泥球上为准起吊，角度以 75 度左右为好。

6) 栽植技术综合处理措施：在栽植前用生根粉处理，该药剂主要用于难生根、或者种植后发根慢的植物。药剂浓度应控制在 100ppm。对常规苗木，种植前将植物根部浸泡或携喷雾器对根部泥球四周喷洒 50ppm 的生根粉剂 5-6 次（在一小时内），再进行种植，这样有利于促进根系发育，提高苗木成活率和抗逆能力。

6.4 原址保留的保护措施

1、建档管理

对需要原址保留的树木建立树木档案。标明树木的名称、胸径胸径、冠幅、习性、保护注意事项等，安排专人看护，负责浇灌、施肥、病虫害防治等，每月对树木生长情况进行评估。对该数目在施工期进行全过程跟踪管理。

2、施工管理

(1) 施工范围和需要原址保留树木的最小水平距离应符合下表：

构筑物和市政设施名称	距乔木根颈中心距离 (m)
低于 2m 的围墙	1.0
挡土墙顶内和墙角外	2.0
通信管道	1.5
给水管道 (管线)	1.5
雨水管道 (管线)	1.5
污水管道 (管线)	1.5

树木根颈中心至构筑物和市政设施外缘的最小水平距离

(2) 在施工期间，严禁将带有腐蚀性或对树木有损害的物资堆放在树木周围。防止有害液体浸入树根土壤中，使土壤板结或直接伤害树根；防止有害气体对植物产生毒害作用。防止木棉树根部地表周围被硬物或水泥浆等物质覆盖，造成地表水不能渗入土壤，影响树根对养分的吸收。严禁将垃圾堆放在树木周围。

(3) 加强现场用火管理，在木棉树周围不要堆放易燃易爆物资和使用明火或电焊作业，确需用火或电焊时必须采取防火措施。树周围清理干净，不堆杂物，并且配备足够的灭火器材，防止火灾发生。

3、树木保护措施

(1) 支撑设置

由于树木周边要进行开挖，为了对树木进行保护，需对其进行支撑加固。支撑方式可以采用钢架支撑或者拉锁支撑，具体可以根据施工现场的情况灵活采用。

(2) 修建地面围蔽

为给树木营造正常的生长环境，施工前建议在树干外 3 米做好围蔽，禁止车辆和闲杂人员进入。围蔽时预留活动小门，方便技术人员进入养护管理。为避免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污水、水泥砂浆流入树木根系范围内可能造成的交叉污染，围蔽建议用 2.5 m 高白色喷塑镀锌钢冲孔板，基座用宽 20cm、高 30cm 混凝土固定。浇筑基座时，注意在围蔽范围低洼处预留排水孔，预防雨季围蔽范围内积水。在对树木进行围蔽保护时，应在围蔽板四周各悬挂一个树木保护宣传牌。宣传牌选用 800*800*5mm 规格的不锈钢材质，打上“树木保护施工现场、闲人免进”等字样，起保护宣传和警示作用。施工作业时禁止借围蔽板作为支撑物或者固定物，以免破坏围蔽板。同时不能在围蔽范围堆放物料、挖坑取土、兴建临时设施、倾倒有害污水、污物垃圾，动用明火或者排放烟气。



(3) 控制扬尘

施工粉尘较大的区域应注意控制扬尘，及时对施工区域内的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并且每月采用洒水车冲洗树木叶片，防止树木叶片粉尘堆积影响其光合作用。

(4) 完工后的保护

在道路工程完成后，要保证树头 1 米左右范围内不能不能封闭处理，应为透气泥土，并做相应的养护处理。

6.5 异地处理的具体措施

(1) **修剪**:在异地处理前，先要对树木进行修剪。剪去分枝，保留主干，方便运输。

(2) **断根**:无需保留泥球，直接进行断根处理。

(3) **起挖**:在起树前，应把树干周围 2-3m 以内的障碍物清除干净，并将地面大致整平。为了防止在挖掘时由于树身不稳、倒伏引起工伤事故，在挖掘前应对大树进行立支柱（一般为 3-4 镀锌钢管）或拉浪风绳，其中一根必须在主风向上位，其余均匀分布，均衡受力。支柱底部应牢固支持在地面，与地面呈 60 度角；且底部应立在挖掘范围以外，以免妨碍挖掘工作。

(4) **装车运输**:起挖后的树木，需迅速装车运输，不宜在路边堆积。装车时，需注意安全。

(5) **处理**:运输到专门处理树木的地点进行处理。

以上为迁移建议，施工方应在迁移树木前做详细的迁改方案、迁移保护措施及养护管理措施方案提供具体的养护地等内容，提交通过后，方可实施。在树木迁移施工过程结合现场具体情况，在保证安全施工作业的前提下进行，如有无法起挖的树木，应征得权属单位同意且监理单位做好相关记录，建议异地处理。

7 结论与建议

7.1 结论

(一) 本项目范围内共计绿化树木 **119** 株，包含白兰、大王椰子、大叶榕、蒲桃、荔枝、龙柏、芒果、木麻黄、木棉、南洋楹、朴树、乌榄、大叶相思、小叶榕；其中，白兰（胸径 11-38cm）**11** 株、大王椰子（净杆高 7-8m）**6** 株、大叶榕（胸径 65-170cm）**4** 株、蒲桃（胸径 33-46cm）**6** 株、荔枝（胸径 21-62cm）**31** 株、龙柏（胸径 12-15cm）**23** 株、芒果（胸径 21-50cm）**11** 株、木麻黄（胸径 68cm）**1** 株、木棉（胸径 27-61cm）**5** 株、南洋楹（胸径 53-75cm）**3** 株、朴树（胸径 56cm）**1** 株、乌榄（胸径 35-62cm）**2** 株、大叶相思（胸径 35-45cm）**6** 株、小叶榕（胸径 28-160cm）**9** 株。树木总计 **119** 株。

(二) 由于现状建筑及训练场地拆除及规划建筑和地库的建设原因，现状树木无法原地保留，需要对现状 **119** 株树木进行迁移处理，迁移的树种为：大王椰子、芒果、阴香、黄花风铃木、黄槐、火焰木、枇杷、凤凰木、宫粉紫荆、栾树、荔枝、高山榕、木棉、苹婆、树菠萝、小叶榕。

(三) 项目范围内 6 株大王椰子，净杆高 6-9m，树龄老化，主干较高修剪难度大，且落叶危害行人安全，迁移成活率低，且树种易受全国检疫性和危害性林业有害生物危害。

(四) 项目范围内大叶相思、木麻黄、南洋楹，树龄老化，迁移成活率极低，迁移价值不高，无法复壮。

(五) 本项目不涉及移植古树名木及其后续资源。

7.2 建议

(一) 本次项目建议由建设单位负责迁移处理。本项目 **119** 株待处置树木由建设单位委托专业的树木迁移施工单位对本次项目树木进行迁移及处理，迁移及处理的费用纳入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工程项目内。

(二) 若现场实际施工由于水管电缆等隐蔽工程发现树木无法起球，或起球后发现树木根系有白蚁腐蚀严重等情况的，可进行异地处理，监理单位做好相关施工记录，并留档现场及异地处理照片。

(三) 迁移树木需要按照要求建立树木档案，统一管理树木的迁移全过程，以一树一档作记录。

(四) 临时藏植种植点需做土壤检测，土壤需为适宜植物正常生长的种植土，栽植土壤的理化性质必须符合《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的规定。如果土壤检测不满足种植需求时则更换临时藏植点或对土壤进行改良和排盐碱处理直至满足植物生长为准，保证树木的成活率。根据联席会议评审意见，树木迁移成活率要求达到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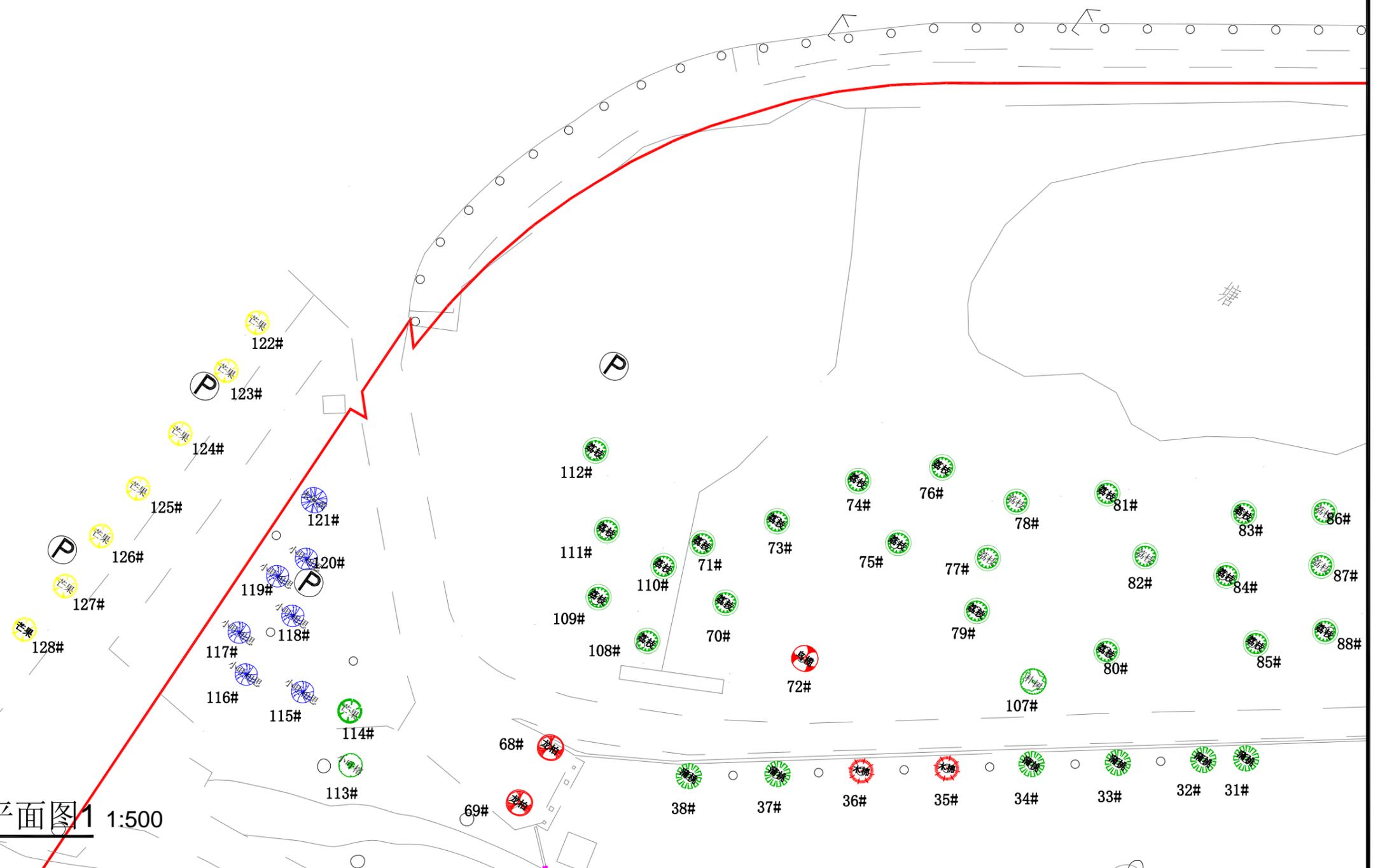
(五) 迁移苗木外迁至迁移点后，由施工单位对树木负责管养养护，养护时长根据建设时效为 2 年，养护期满后交付给权属单位。迁移种植的树木要严格按照相关园林绿化养护规范进行养护。建议由建设单位、树木权属单位及迁树单位三方共同签订管养协议，明确在养护过程中出现死亡或遗失等相关问题的责任及赔偿要求。

8 附件

1、附图：绿化迁改平面设计图

2、附表：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

序号	图例	苗木名称	数量	处置方式
1		大王椰子	6	异地处理
2		小叶榕	1	原地保留
		小叶榕	9	迁移种植
3		朴树	1	迁移种植
4		芒果	7	原地保留
		芒果	11	迁移种植
5		鸡蛋花	1	迁移回迁
6		荔枝	31	迁移种植
7		蒲桃	6	迁移种植
8		木棉	5	迁移回迁
9		大叶榕	4	迁移种植
10		木麻黄	1	异地处理
11		南洋楹	3	异地处理
12		白兰	11	迁移回迁
13		龙柏	23	迁移回迁
14		小叶相思	6	异地处理
15		乌榄	2	迁移回迁



颜色图例：
 原地保留
 迁移种植
 异地处理
 迁移回迁

迁改平面图1 1:500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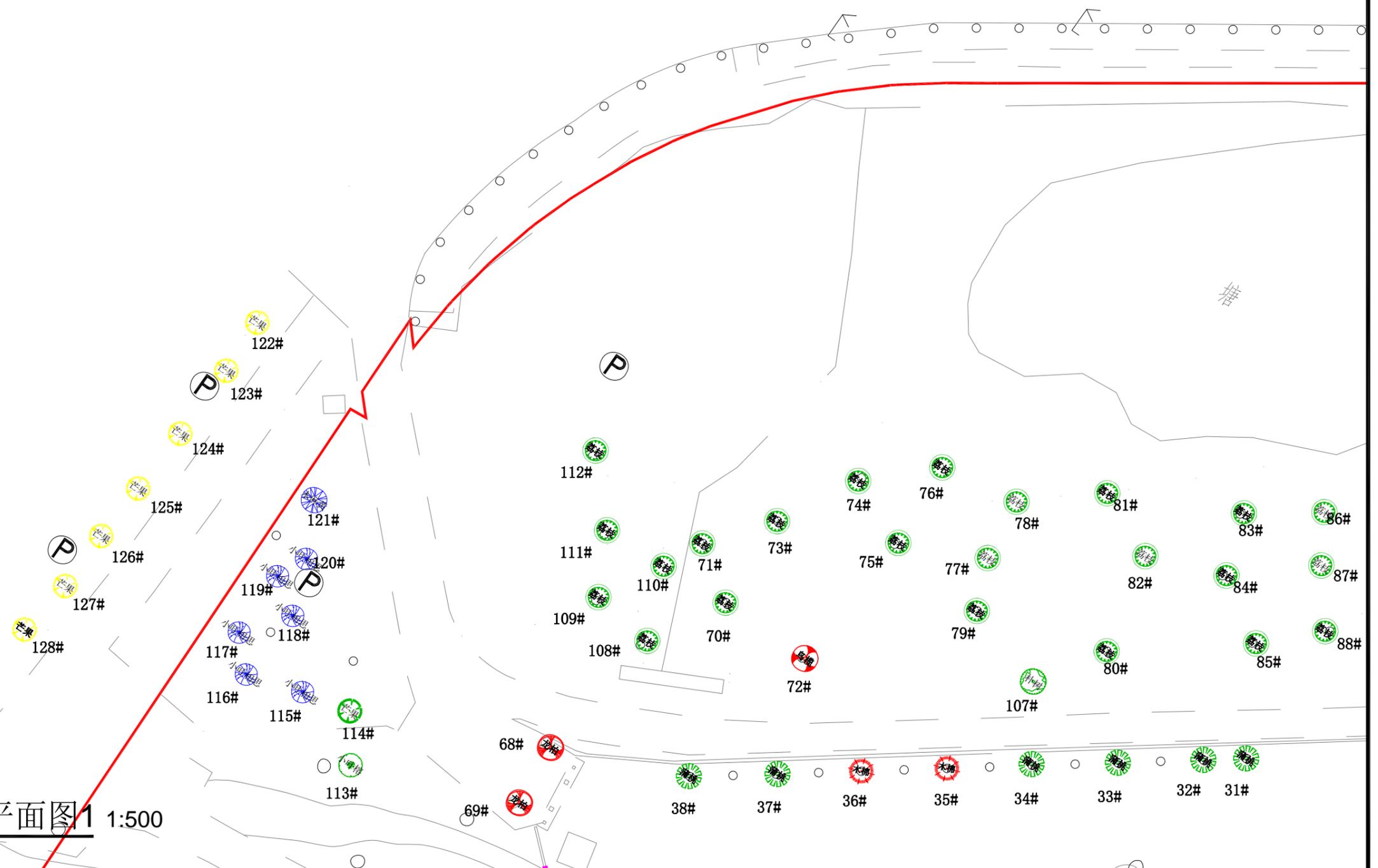
审 定		校 对	
审 核		设计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	

工程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
项目名称	树木处置方案

图 纸 名 称	迁改平面图1
---------	--------

工程编号		阶段	
图 号	G-02	日期	202307
		比例	1: 500

序号	图例	苗木名称	数量	处置方式
1		大王椰子	6	异地处理
2		小叶榕	1	原地保留
		小叶榕	9	迁移种植
3		朴树	1	迁移种植
4		芒果	7	原地保留
		芒果	11	迁移种植
5		鸡蛋花	1	迁移回迁
6		荔枝	31	迁移种植
7		蒲桃	6	迁移种植
8		木棉	5	迁移回迁
9		大叶榕	4	迁移种植
10		木麻黄	1	异地处理
11		南洋楹	3	异地处理
12		白兰	11	迁移回迁
13		龙柏	23	迁移回迁
14		小叶相思	6	异地处理
15		乌榄	2	迁移回迁



颜色图例：
 原地保留
 迁移种植
 异地处理
 迁移回迁

迁改平面图1 1:500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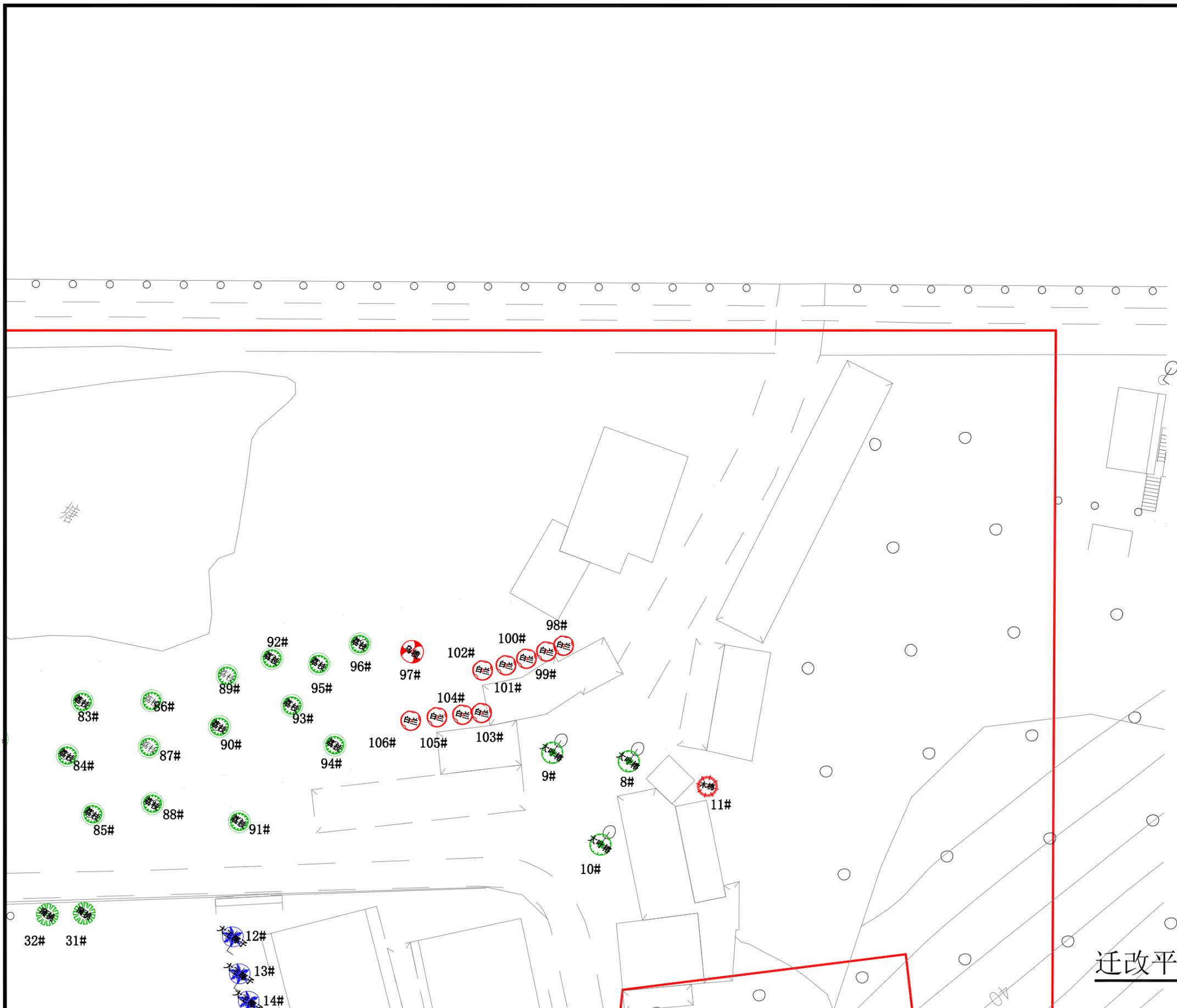
审定		校对	
审核		设计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	

工程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
项目名称	树木处置方案

图纸名称	迁改平面图1
------	--------

工程编号		阶段	
图号	G-02	日期	202403
		比例	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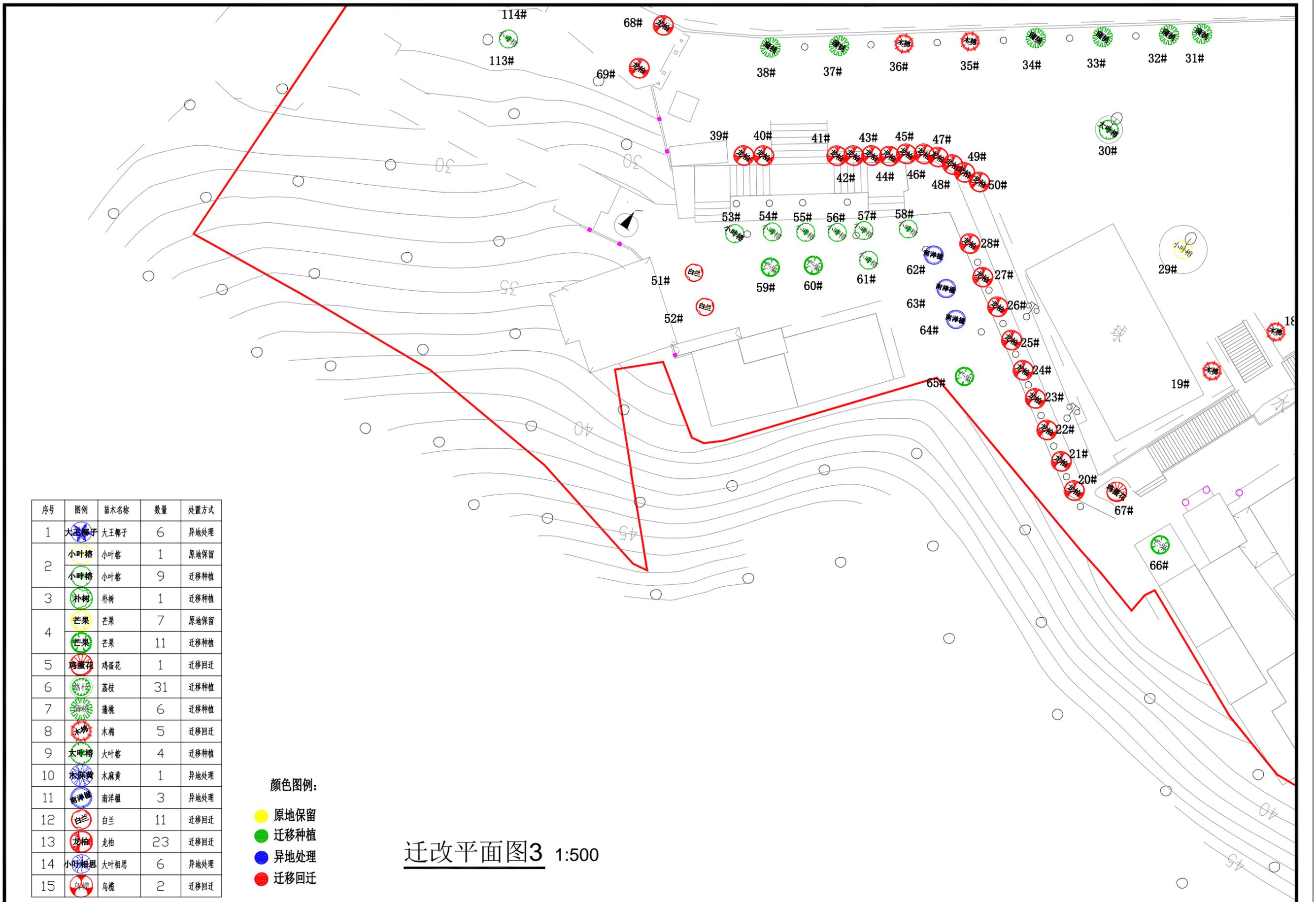
序号	图例	苗木名称	数量	处置方式
1		大王椰子	6	异地处理
2		小叶榕	1	原地保留
		小叶榕	9	迁移种植
3		朴树	1	迁移种植
4		芒果	7	原地保留
		芒果	11	迁移种植
5		鸡蛋花	1	迁移回迁
6		荔枝	31	迁移种植
7		蒲桃	6	迁移种植
8		木棉	5	迁移回迁
9		大叶榕	4	迁移种植
10		木麻黄	1	异地处理
11		南洋楹	3	异地处理
12		白兰	11	迁移回迁
13		龙柏	23	迁移回迁
14		小叶相思	6	异地处理
15		乌榄	2	迁移回迁



颜色图例：
 原地保留
 迁移种植
 异地处理
 迁移回迁

迁改平面图2 1:500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定		校对		工程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	图例	迁改平面图2	工程编号		阶段	
	审核		设计负责人		项目名称	树木处置方案	名称		图号	G-03	日期	202403
	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						比例	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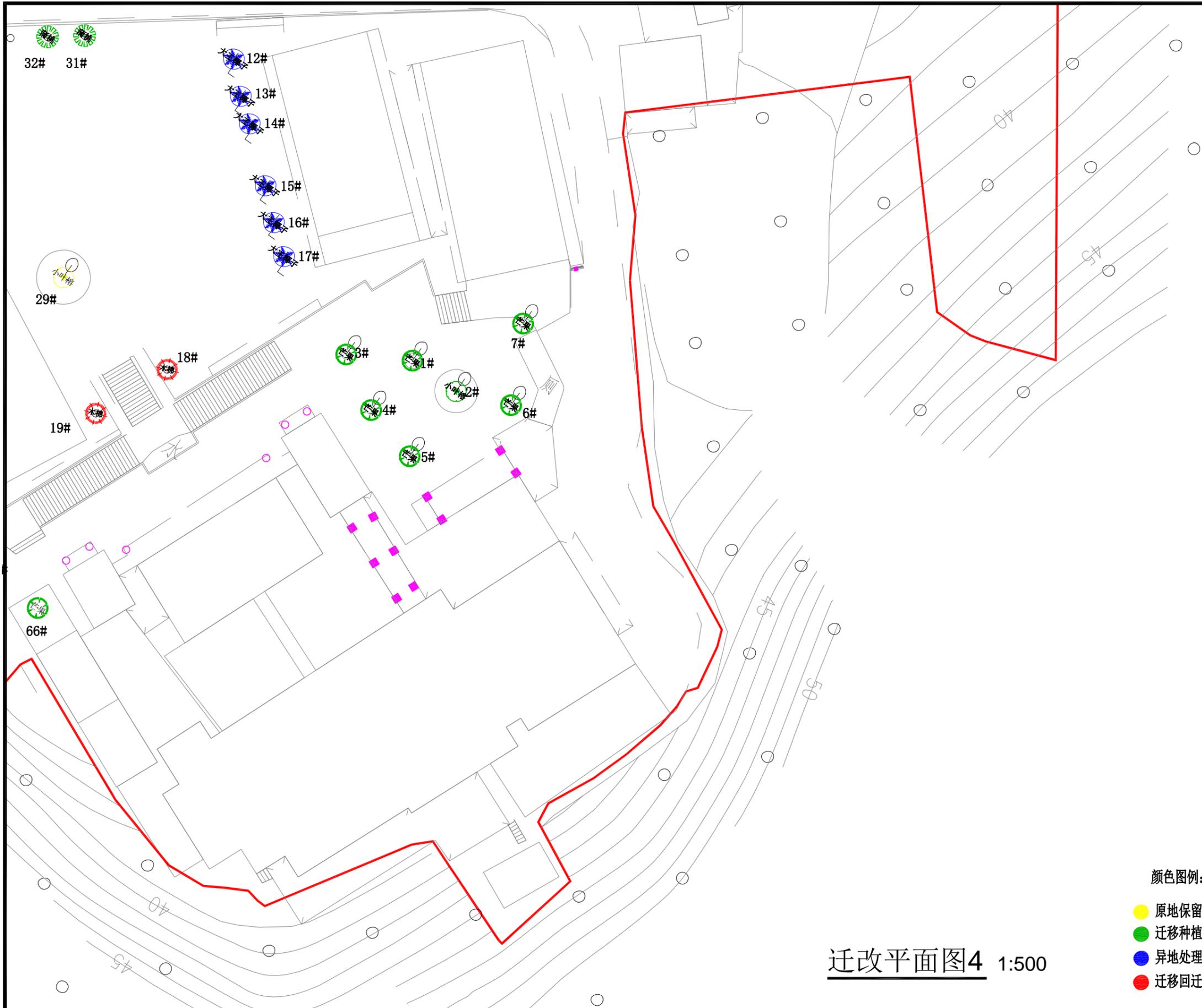


颜色图例:

- 原地保留
- 迁移种植
- 异地处理
- 迁移回迁

迁改平面图3 1:500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 定		校 对		工程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	图 纸	迁改平面图3	工程编号		阶 段	
	审 核		设计负责人		项目名称	树木处置方案	名 称		图 号	G-04	日 期	202403
	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						比 例	1: 500		



迁改平面图4 1:500

序号	图例	苗木名称	数量	处置方式
1		大王椰子	6	异地处理
2		小叶榕	1	原地保留
		小叶榕	9	迁移种植
3		朴树	1	迁移种植
4		芒果	7	原地保留
		芒果	11	迁移种植
5		鸡蛋花	1	迁移回迁
6		荔枝	31	迁移种植
7		蒲桃	6	迁移种植
8		木棉	5	迁移回迁
9		大叶榕	4	迁移种植
10		木麻黄	1	异地处理
11		南洋楹	3	异地处理
12		白兰	11	迁移回迁
13		龙柏	23	迁移回迁
14		小叶相思	6	异地处理
15		乌桕	2	迁移回迁

颜色图例：
 原地保留
 迁移种植
 异地处理
 迁移回迁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定		校对		工程名称	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	图纸	迁改平面图3	工程编号		阶段	
	审核		设计负责人		项目名称	树木处置方案	名称		图号	G-05	日期	202403
	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						比例	1:500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项目施工区域树木——处置汇总表

序号	权属	树种	规格			现状		回迁利用		异地迁移种植		异地处理		备注	处置原因	
			胸径 (cm)	地径 (cm)	净杆高 (m)	数量 (株)	小计 (株)	数量 (株)	小计 (株)	数量 (株)	小计 (株)	数量 (株)	小计 (株)			
1	中山市殡 仪馆	白兰	11-13			9	11	9	11						扩建工 程，原有 建筑拆 除，新建 地下车库 、业务楼 等，树木 影响施工 致树木迁 移	
			33-38			2		2								
2		大王椰子			H6-H9	6	6					6	6			
3		大叶榕	65			1	4	1	4							
			72			1		1								
			103			1		1								
			170			1		1								
4		蒲桃	33-38			4	6		6	4	6					
			43-46			2		2								
5		荔枝	21-28			6	31		31	6	31					
			32-38			16		16								
			42-48			6		6								
			52-58			2		2								
			62			1		1								
6		龙柏	12-15			23	23	23	23							
7		芒果	30-35			1	11		11	1	11					
			41-45			7		7								
			50			3		3								
8		木麻黄	68			1	1					1	1			
9		木棉	27			1	5	1	5		5					
	35-37				2	2										
	42				1	1										
	61				1	1										
10	南洋楹	53			1	3		3		3	1	3				
		65			1		1									
		75			1		1									
11	朴树	56			1	1	1	1								
12	乌榄	35			1	2	1	2		2						
		62			1		1									
13	大叶相思	35			3	6		6		6	3	6				
		42-45			3		3									
14	小叶榕	28			1	9	1	9		9						
		32-35			2		2									
		45			1		1									
		52-55			3		3									
		65			2		2									
总计						119		55		48		16				
本区域待迁移树木共计119株，其中回迁利用55株，异地迁移种植48株，异地处理16株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项目施工区域树木资源——摸查表							
序号	权属	树种	规格			现状	
			胸径 (cm)	地径 (cm)	净杆高 (m)	数量 (株)	小计 (株)
1	中山市殡 仪馆	白兰	11-13			9	11
			33-38			2	
2		大王椰子			H6-H9	6	6
3		大叶榕	65			1	4
			72			1	
			103			1	
			170			1	
4		蒲桃	33-38			4	6
			43-46			2	
5		荔枝	21-28			6	31
			32-38			16	
			42-48			6	
			52-58			2	
			62			1	
6	龙柏	12-15			23	23	
7	芒果	30-35			1	11	
		41-45			7		
		50			3		
8	木麻黄	68			1	1	
9	木棉	27			1	5	
		35-37			2		
		42			1		
		61			1		
10	南洋楹	53			1	3	
		65			1		
		75			1		
11	朴树	56			1	1	
12	乌榄	35			1	2	
		62			1		
13	大叶相思	35			3	6	
		42-45			3		
14	小叶榕	28			1	9	
		32-35			2		
		45			1		
		52-55			3		
		65			2		
总计						119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白兰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11-13cm	9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9株

白兰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33-38cm	2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2株

大王椰子			
净杆高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7-8m	6	广场	1. 生长良好6株

大叶榕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65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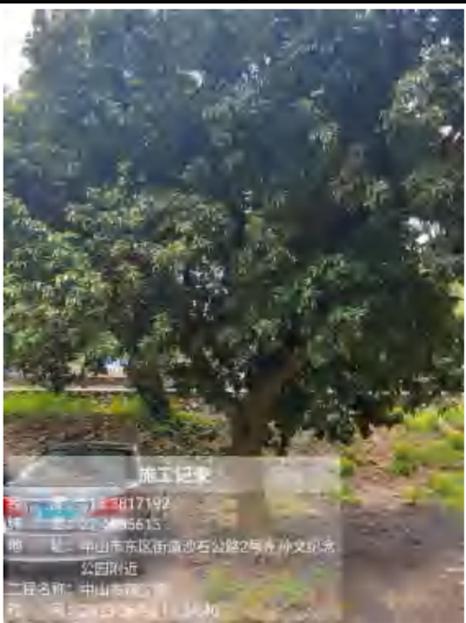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大叶榕				大叶榕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72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103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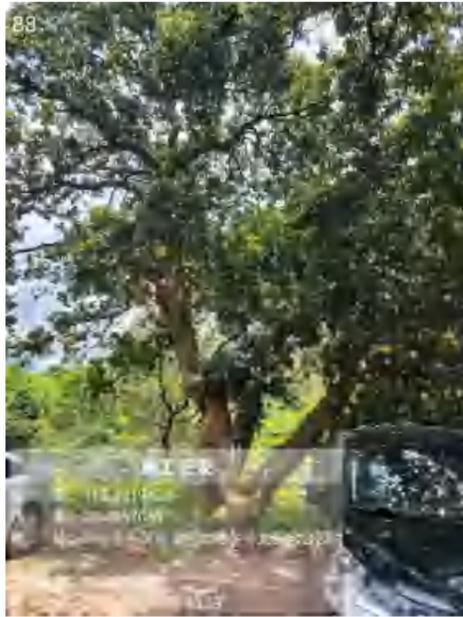
大叶榕				蒲桃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170cm	1	广场	1. 生长良好1株	33-38cm	4	广场	1. 生长良好4株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蒲桃				荔枝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43-46cm	2	广场	1. 生长良好2株	21-28cm	6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6株

荔枝				荔枝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32-38cm	16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6株	42-48cm	6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6株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荔枝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52-58cm	2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2株

荔枝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62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龙柏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12-15cm	23	广场	1. 生长良好23株

芒果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30-38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芒果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41-45cm	7	车间	1. 生长良好7株

芒果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50cm	3	车间	1. 生长良好3株

木麻黄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68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木棉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27cm	1	广场	1. 生长良好1株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木棉				木棉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35-37cm	2	广场	1. 生长良好2株	42cm	1	广场	1. 生长良好1株

木棉				南洋楹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61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53cm	1	车间	1. 生长良好1株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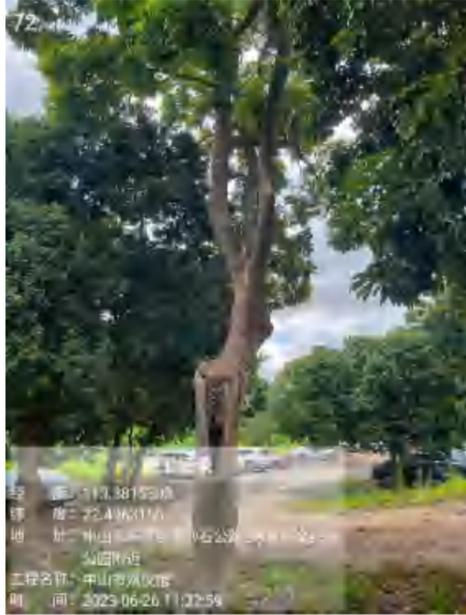
南洋楹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65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南洋楹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75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朴树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56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乌榄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35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乌榄				大叶相思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62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35cm	3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3株

大叶相思				小叶榕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42-45cm	3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3株	28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现状树木清单）中山市殡仪馆施工区域

小叶榕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32-35cm	2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2株

小叶榕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45cm	1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1株

小叶榕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52-55cm	3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3株

小叶榕			
			
胸径	数量	分布情况	生长情况
65cm	2	停车场	1. 生长良好2株

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

树龄检测鉴定报告



鉴定单位：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24日

项目名称：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树龄检测鉴定报告

鉴定单位：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陈 斐

资格证书：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
	有效期至：2023年10月31日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1212018004532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T45H4C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中诚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斐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8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8月22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普祥坊排东街3号406房

经营范围 林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 <http://43.82.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6月24日

资质证书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广州誉城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斐

资质等级：丙级

证书编号：丙 19-136

有效期至：2023 年 10 月 31 日

业务范围：

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荒漠化土地、草原修复和保护等调查监测和评价；森林分类区划界定；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实施方案编制；林业专项检查和资源认定；林业作业设计调查；林业工程规划设计；林业数表编制。

发证机关（印章）

2018 年 11 月 01 日



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文件

林建协〔2023〕41号

关于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申报、换证 注意事项的通知

各申报单位：

2023年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网上申报工作自6月初开始，进展缓慢，部分今年需要换证的单位还没有提交换证申请，目前还剩一个多月时间。为加快做好今年的资质申报工作，现就相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今年首次申请的单位按林建协〔2023〕25号通知组织申报。

二、注意资质证书有效期。2018年取得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到期的单位现在就需要申报审核换证。原证书可延续至2024年4月30日，过期证书作废。未申报换证的单位，到时将影响开展工作。

三、填表和申报常见问题。（1）申请换证的单位，首先要在申报系统里填写申请表，不用填报定期审核表，须从首

次申请、审核换证、资质升级里的历史申报中填写。（2）表7从中勾选是否相关。（3）表8是自动生成的无需填写。（4）电子版审查通过的单位，必须报纸质材料（详见申报指南2023版），经资质管理办公室审核后，参与专家委员会评审。（5）使用浏览器时，不要选极速闪电模式，要选兼容模式，这样才可保存填写内容。（6）换证和升级只能二选一申报。具体操作见资质管理栏的操作说明。

四、认真阅读相关文件。为做好2023年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网上申报工作，请申报单位申报前认真阅读以下文件。《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单位资格认证管理规定》（林建协〔2021〕28号）；《关于2023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格申报有关事项的通知》林建协〔2023〕25号；《全国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格认证管理系统操作说明》等文件。并按文件要求准确无误地填报各种报表。在申报过程中如遇疑难问题可与资质管理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姚晓荣

微信号：13161950723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目录

一、鉴定时间及内容	1
二、鉴定依据	1
三、古树和名木及古树后备资源划定	2
四、鉴定结果	3
五、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树龄检测鉴定小组名单 .	7

附图：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件：

鉴定人员职称证书

一、鉴定时间及内容

我司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于2024年3月24日派出技术人员，结合《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对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内待迁移树木胸径超80公分的高山榕和小叶榕的规格、类别、树龄等进行现场勘查和树龄检测鉴定。现将本次鉴定情况报告如下：

二、鉴定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
- 4、《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
- 5、《城市绿化条例》；
- 6、《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 7、《广东省古树名木普查操作细则》；
- 8、《中山市城市绿化管理规定》。

三、古树和名木及古树后备资源划定

1、树龄在 500 年及以上的树木属于一级古树，一级古树和名木的单株保护范围不小于树冠垂直投影外5米；

2、树龄在 300 年及以上 499 年以下的树木属于二级古树，单株保护范围不小于树冠垂直投影外五米；

3、树龄在 100 年及以上 299 年以下的树木属于三级古树，单株保护范围不小于树冠垂直投影外五米；

4、名木是指树种珍贵、国内外稀有，以及具有重要历史、文化、观赏与科研价值或者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单株保护范围参照一级古树规定；

5、古树后备资源是指树龄在 80 年以上的树木。

四、鉴定结果

1、 树木生长锥树木木芯取样图片



2、 鉴定结果

本项目树龄鉴定主要参考古树名木树龄测定方法，采用树木生长锥钻取树木木芯样本计数年轮法（树木生长锥法是一种用于测量树木年龄的方法，在不破坏树木正常生长的情况下，通过在树干上钻取木芯并分析其中的年轮来推断树木的年龄）。鉴定结果见下表：

大树编号	树种	科	属	拉丁名	树木权属	胸径 (cm)	鉴定树木年龄	生长势	鉴定类别
9	大叶榕	桑科	榕属	<i>Ficus altissima</i>	国有	103	58	正常株	常规树木
29	小叶榕	桑科	榕属	<i>Ficus altissima</i>	国有	160	75	正常株	常规树木
30	大叶榕	桑科	榕属	<i>Ficus altissima</i>	国有	170	75	正常株	常规树木

附1: 编号9号 大叶榕图片及树龄检测鉴定标本图片



胸径: 103cm

鉴定年龄: 5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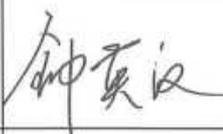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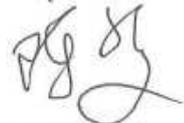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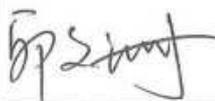
附2: 编号29 小叶榕图片及树龄检测鉴定标本图片

	
<p>胸径: 160cm</p>	<p>鉴定年龄: 75年</p>

附3：编号30 大叶榕图片及树龄检测鉴定标本图片

	
	<p>胸径：170cm</p>
	<p>鉴定年龄：75年</p>

五、中山市殡仪馆扩建工程树木处置方案树龄检测鉴定小组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签名	鉴定日期
1	钟英汉	顾问	园林绿化 工程师		2024. 3. 24
2	陈斐	项目 负责人	林业工程师		2024. 3. 24
3	邱文珊	经理	林业工程师		2024. 3. 24

附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件：树龄检测鉴定小组人员职称证书



钟英汉 于一九九二年
十二月，经 中山市建筑工程
技术人员中级职务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绿化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0600102048438H号

发证机关：中山市人事局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粤中取证字第 1700103008120 号

陈斐 于 2016 年
12 月，经广东省林业工程技
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林业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7 年 03 月 03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邱文珊

身份证号：440523 0000 002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林业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0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林业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16003009924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